六安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情况

一、六安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部门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项 目** | **预算数** |
| **合 计** | 5.5 |
| 因公出国（境）费 | 0 |
| 公务接待费 | 2 |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3.5 |
|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3.5 |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0 |

二、2023年六安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部门“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六安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5.5万元，与2022年相比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0万元，较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经费使用贯彻落实党中央八项规定和市委市政府20条要求。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2万元，与2022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经费使用贯彻落实党中央八项规定和严格执行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办法规定。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3.5万元，与2022年相比持平，经费使用贯彻落实党中央八项规定和市委市政府20条要求。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3.5万元，与2022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公务用车管理,主要用于工作必要的公务交通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2年相比持平。